

阳泉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阳应急发〔2023〕93号

阳泉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做好全市“中秋”和“国庆”期间 非煤矿山和冶金工贸领域安全生产的 工作安排

各（县）区应急管理局，局综合行政执法队，市属重点企业：

为切实加强我市“中秋”、“国庆”期间安全生产监管工作，有效防范各类伤亡事故的发生，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持续促进我市非煤矿山和冶金工贸领域安全生产平稳向好。经安全风险会商研判，现就我市“中秋”和“国庆”期间安全防范工作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突出工作重点，全面排查治理事故隐患

（一）非煤矿山方面

当前非煤矿山事故多发、安全形势严峻复杂。各级矿山安全

监管监察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、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，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。要全面掌握节日期间辖区非煤矿山生产运行状态，精准研判正常生产建设、临时停产停建、长期停产停建等各类矿山安全风险，切实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，保证安全风险可控。

（二）冶金工贸方面

一是金属冶炼企业要加强风险管控，持续紧盯“钢八条”、“铝七条”清零整改，重点关注高温熔融、金属吊运和边生产边检修等风险性较高的作业活动，特别要加强对炉、窖、槽、罐类设备本体及附属设施定期检测。二是涉氨制冷企业要突出“两类重大隐患”整改，要加强氨制冷机房的管理，严格落实值班制度，保证氨气浓度检测报警装置、排风扇、喷淋系统、紧急停机按钮、淋洗器、洗眼器、消防设施、应急救援设备等处于良好状态。三是粉尘涉爆企业要紧盯“粉六条”整改清零，严格落实粉尘清扫制度，及时清扫粉尘，确保除铁或石等异物、火花探测报警及消除、锁气卸灰等安全装置能够正常使用。四是有限空间作业企业强化执法检查重点“四条”内容整改落实，要严格落实作业审批制度，制定作业方案，完善配齐防护用品，严格遵守“先通风、再检测、后作业”规定，同时做好现场监护，对易造成中毒窒息事故的有限空间全程采取强制通风措施。五是其他工贸企业要重点加强设备设施维修、保养、清洗等环节的安全风险管控；加强节日期间检查和巡查，确保疏散指示标识完好、消防通道畅通，确保各类消防器材配备到位并能正常使用；暂停或减少危险作业，对非紧急必要的风险较高的有限空间清理、动火作业、高处作业、检维修作业、临时用电等作业，一般应暂停开展，确有必要开展

时，应进行风险分析研判，要严格作业审批程序，严格落实审批制度，实施作业现场监护制度，确保安全措施有效落实。

国庆节期间，企业因关键岗位人员不能保障在岗在位的，要严格开展风险分析研判，因关键岗位缺人、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，要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加强安全防控，必要时应停工停产。

二、加强执法检查，以巡查执法推动工作措施落实

各县区局要提前摸清辖区企业假期放假情况，合理安排工作力量，强化节前、节中、节后安全监管工作，扎实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整治，压紧压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，督促企业强化自查自改，切实提升安全保障能力，坚决防范遏制重特事故发生。

非煤矿山方面：所有非煤矿山监管专员国庆期间要到企履职，正常生产建设的非煤矿山的监管专员要严格驻矿到企，履职尽责，停产停建矿山要动态巡查，确保安全。驻矿时监管专员要到达采掘现场检查工作情况，敦促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防范安全风险，确保安全生产。

冶金工贸方面：要突出风险高、隐患多的行业领域，紧盯辖区内风险较高、安全管理弱的企业，加大巡查和执法检查工作力度，督促企业认真落实中秋、国庆期间安全管理措施，对管理措施及事故隐患排查整改不到位的企业，责令其立即或限期整改。对未开展安全检查、未开展安全教育、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不履职履责、危险作业未落实作业审批等违法行为，依法从严查处。

三、强化值班值守，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

各县区局要督促辖区非煤矿山和冶金工贸企业加强值班值守，加强工作调度，严格落实企业负责人带班和值班人员值班制

度，保证信息畅通，值班值守人员要熟悉掌握突发事件的处置程序，熟悉监控报警设施和掌握监控报警处置方法，发现险情事故立即启动应急响应，第一时间组织撤人。安全管理人员要特别加强对重点部位的巡查、检查，发现隐患或险情要及时上报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。各县区要督促有关企业修订完善应急救援预案，重点领域企业要制定国庆节期间应急处置方案，组织应急救援演练，确保各类突发事故得到及时、有效和妥善处置，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。

各县区局要对辖区内中秋、国庆期间正常生产建设的非煤矿山和冶金工贸企业进行统计，将企业台帐和监管部门检查分组情况于9月27日前报回市局。

联系人：兰琦菲

联系电话：0353-4208046

电子邮箱：yqyjfmk@163.com

